

满洲秘档选辑 清 金梁（息侯）辑「满洲秘档」（原名「满洲老档秘录」）

●自序

盛京故宫旧藏满洲老档一百七十九册，分纪天命、天聪、崇德朝事，多三朝实录、开国方略、东华录所不载，见所未见、闻所未闻，诚三百年来之秘史也。原本为无圈点体满文，其字近蒙古，与通用满洲文字不同，繙绎至难。经蒙、汉文学士十余人之手，费时二载，今始脱稿。当分编百卷，以卷帙过多，校刊非易，遂择要摘录，名曰满洲老档秘录、亦曰满洲秘档，先付缮印。此不及全书二十分之一；以索观者多，聊快先睹云尔。

戊午中秋，瓜圃老人金梁。

满洲秘档，原名满洲老档秘录，初版早罄；而愿阅者多驰书纷索，乃复增题而重刊之。其书亦自有可存者：一、原档满文百八十册，编年纪事，为实录、本纪之所本。惟续修纪录，不免讳饰，已多削改；而是书为当时旧档，独存其真。此可存者一也。一、国号初曰满洲，天命年已称后金，见于遗朝鲜国王书；天聪年则称大金，见于金汉蒙古子弟读书谕及奉天城门题额；崇德年始称大清，见于陈杜明等书，始不复用满洲国号。此可存者二也。一、尊号在太祖时即称皇帝，见察哈尔致太祖书；亦仍称汗，见朝鲜国书。至太宗时，犹然。及崇德年，始内外皆用帝号。此可存者三也。一、记事。如前大福金之获罪大归，后大福金之遗命同殉等节，实录所未详；而毛文龙输诚通好前后来书备载于档，尤为详确。其余；未见于国史者尚多。此可存者四也。略举数端。足见是编之贾直，全档百卷，别有副本，惜以卷帙过钜，未能即付刊耳。回忆昔上崇谟，检译老档，忽忽二十余年，恍如隔世云。

癸酉岁暮，息侯金梁再识。

●徐序

魏书之撰，国记不传；元典之编，秘史未出。遂致两代创业事迹多有关略，识者病之。有清之兴，神功圣德，度越汉、唐；顾于开国实录、本纪累有修改，时秉笔者芟落过多，甚于国名亦有所讳（其初称金，见档册），其他可知。金锡侯梁久官东夏，勤搜故府，得满洲老档，译为百余卷。又撮其要，仿记事体，编为一书。取而诵之，其可以窥缔造之艰难而补旧史所失载者，盖未可以一二计。陆贾之楚汉春秋，班、马资之；温大雅之创业起居注、贾纬之唐年补录，沛水采之。意修史者，其必取此。尚将征考其全文与博采类此者之纪述以饷修史者，而叨有清功德之盛，则所素志也夫。徐世昌。

●满洲秘档选辑目录

太祖遗书李永芳谕降

..... (一)

额尔德尼论明兵之败	(二)
太祖遗书喀尔喀	(三)
太祖拔浑阳城	(六)
太祖谕朝鲜擒献毛文龙	(七)
太祖怒责李永芳	(八)
韩润清派兵攻朝	(九)
遣使传书毛文龙	(一〇)
汉官附致毛文龙书	(一一)
太祖与毛文龙书	(一二)
毛文龙遣使求和	(一四)
太宗与袁崇焕书	(一五)
袁崇焕复书	(一七)
李喇嘛书	(一九)
太宗答袁崇焕书	(二一)
答李喇嘛书	(二四)
太宗又致袁崇焕书	(二六)
太宗与祖大寿书	(二七)

毛文龙来书	(二八)
毛文龙来书二	(三〇)
毛文龙来书三	(三一)
毛文龙来书四	(三二)
毛文龙来书五	(三三)
毛文龙来书六	(三四)
毛文龙来书七	(三六)
明使喇嘛吊丧	(三八)
太宗致书袁崇焕议和	(三九)
太宗致书明执政议和	(四〇)
袁崇焕复议和书	(四一)
太宗答袁崇焕议和书	(四二)
续致袁崇焕书一	(四三)
续致袁崇焕书二	(四四)
袁崇焕覆书二封	(四五)
太宗再答袁崇焕书	(四六)
袁崇焕再复书	(四八)

太宗再致明国大臣书	(四九)
太宗攻北京城谕降	(五〇)
太宗环阅北京城	(五一)
明臣不敢奏和议	(五二)
太宗责阿敏等弃城罪	(五三)
太宗与刘兴邦弟兄盟词	(五五)
太宗致刘氏弟兄书	(五六)
刘兴志等来书	(五七)
太宗攻锦州致书祖大寿	(五八)
太宗再致祖大寿书	(五八)
太宗遣达海劝张春	(六〇)
祖大寿遣子谋降	(六二)
祖大寿归降誓天	(六五)
甯完我、范文程、马国柱奏议征明	(六七)
沈巡抚约盟讲和	(六九)
三生员请勿议和	(七〇)
太宗致陈杜明书	(七二)

再致陈杜明书

..... (七三)

崔应时上书请进兵

..... (七四)

太宗征明祭太庙

..... (七六)

敕封孔有德之母

..... (七七)

敕封孔有德之妻

..... (七八)

敕封耿仲明之妻

..... (七九)

敕封尚可喜之妻

..... (八〇)

●太祖遗书李永芳谕降

天命三年四月，上亲率大军，进围抚顺城，执一汉人，遗书谕游击李永芳曰：尔明发兵疆外，卫助叶赫，我乃兴师来此。汝抚顺所一游击耳，纵战亦必不胜。今谕汝速降。汝降则我兵即日深入，汝不降是误我深入之期也。汝素多才智，识时务人也。我国广揽人才，即稍堪驱策者，犹将举而用之，纳为婚媾。况如汝者，有不更加优宠，与我一等大臣并列耶！汝不战而降，俾汝职守如故；汝若战，则我之矢岂能识汝，必众矢交集而死，既无力制胜，死何益哉！且汝出城降，则我兵不入城，汝之士卒皆得安全。若我入城，则男妇老弱必致惊溃，亦大不利于汝矣。汝勿谓朕虚声恐吓，而不之信。汝思区区一城，我不能下，何用兴师为哉！失此弗图，悔无及矣。其城中大小官吏兵民等献城来降者，保其父母妻子以至亲族，俱无离散，岂不甚善。降不降，汝熟计之；毋逞一时之忿，违朕言，致事债也。永芳得书，冠带立城南门上请降，又令军士治守具。我兵遂树云梯攻之，不移时，登其城，永芳始乘马出城来降。

●额尔德尼论明兵之败

天命四年三月，制法作书之巴克什额尔德尼奏曰：明万历帝丙午年二月以来，秣马厉兵，屡欲逞志于我。今兴倾国之士，分路来犯，自恃国大兵众，违抗天意，欺压良懦，宜其上干天怒，而其二十七万之雄兵，不出三日尽遭夷戮也。至若我军转战三日，人马不疲，将士无损，禽杀明兵至二十万之多；而策勳按籍，我士卒仅损二百人而弱。是知天道无亲，常亲善人。以小胜大、以寡胜众，此中盖有天意存焉。不务修德，惟力是逞，其败亡不将著恶决矣，可不

惧哉！

●太祖遗书喀尔喀

天命五年四月十七日，遗书喀尔喀五部众贝勒曰：往者明人请盟于我，我故与刑牲歃血，对天设誓，立碑定界，戒勿相逾。尔后明人背盟犯界，我始以七大恨兴问罪之师。昔刘基谬托前知，着为讖纬之书，以言未来之事。其言真伪，姑不称辩，但时过境迁，奚可妄为征引，启怨邻邦，致干天纪。今明人遗书于我，举修齐治平之道，悉置不讲；徒藉讖纬之言，为挑衅之资。自恃大国，与我为难。天网虽疏，必不佑矣。夫明人虽杀我无辜之祖父，而我仍与歃血订盟、戒勿相犯者，原欲明人自知曲误，痛改前非，以尽亲仁善邻之道也。何期不此之图，反一味以凌弱暴寡为得计，横逆至此，真令我忍无可忍。于是，焚书告天，兴此义师。夫我国地大物博，细帛轻裘，何一不有、何一不富；岂以衣食匮乏而兴师哉！亦受欺过甚，不得已出此耳。假使明人能幡然变计，屏恶从善以息兵请，则我又何乐而不为。乃明人计不出此，徒藉诡譎之谋，欺尔喀尔喀众贝勒，阳许贿赠，靳而不予。尔众贝勒洞瞩其奸，故与我誓盟天地，合谋讨明；明欲修好，必令先献所许尔之贿赠，更额外纳帑，以谢不信之罪。其辽河以东、太子河以南，凡古海兰路地，悉以归我，以偿还七大恨。不然，兵连祸结，胜败任之天耳。天苟佑明，可驱我至长白；天苟眷我，我亦必驱明人至应天也。夫善则降祥，不善降殃；天之道也。

逆天作恶，安思傲幸；曲直顺逆，天自鉴之。或迟或速，报必及焉。浩浩天心，不可诬也。昔明人杀叶赫部清佳砮扬吉努兄弟，其子布寨及纳琳布禄反颜事仇，与哈达之孟格布禄、乌拉之布占泰、辉发之拜音达里、蒙古之翁喀代莽古斯明安匡古尔等，合兵侵我。天厌其辜，布寨被杀，布占泰遭擒，明安弃甲而走。是知恃众妄为，天不佑也。明人越界以助叶赫，虽国大兵众，卒遭天谴，以四十万之众而一败涂地。总兵杜松、刘綎皆战死，抚顺、清河、开原、铁岭悉为我有。其余将士被杀，城郭被取，不可胜纪。天意如斯，盖可知矣。普天之下，不一其国，岂有令明独存、诸国尽亡者乎！诸国各荷天庥，得以暖衣饱食，谁愿无故兴戎以扰闾阎哉！无非以实偪处此耳。凡我邻邦，无论蒙古、朝鲜，苟愿太平，宜辨曲直；假使畏明强大，不办是非，妄加攀附，则我惟有秣马厉兵以决黑白，虽千万人非所惧也。至于胜负，付之天耳。昔朝鲜逆天助明，实获天谴；甲士三万，悉遭擒杀；都元帅姜宏立、副元帅伯寨及将士二十余人，身为囚虏。蒙古斋赛贪贿助明，对人设誓，与我为难。甲士万人，歼于一战；斋赛及其二弟、二子、三婿及贝勒大臣二十余人、将士二百余人，悉被禽繫。叶赫无道，天厌厥辜，战未一日，遂为我灭。可知善人是富；国大兵众，未足恃也。昔辽天祖时，国势鼎盛，赵宋既纳币请和，蒙古、朝鲜亦相率

宾服。一日，驾幸女直国，获大鱣乌拉河中，乃肆筵飧众，命女直人起舞。女直人皆舞，惟阿骨打不舞，天祖谓其臣萧奉先曰：阿骨打抗命不舞，执而杀之，不亦可乎？奉先谏曰：不可。阿骨打素与陛下无嫌，今以细故，遽加刑戮，众将疑贰，非谋国之善道也。天祖从之，竟释阿骨打。阿骨打闻之，惧不免，乃修城郭、缮甲兵以攻辽。天眷阿骨打，天祖受禽，辽国遂亡。阿骨打建国号曰大金，是为金太祖。有叛臣张角者，以宾州献降赵宋。太祖谕人归还不听，乃大举伐宋，虏徽、钦二帝北去，囚之尚间崖东五国城中，号徽宗为昏公、钦宗为昏侯；国破家亡，身遭禽繫，皆逆天之罪也。太昊元年夏五月，蒙古国主铁木真来锦州朝贡，太祖命皇叔永吉诣锦州受朝。永吉见铁木真仪表异常，令退归馆舍。归告曰：铁木真仪表异常，纵之必能为祸，不如托辞杀之边上，以杜后患。太祖曰：不可。我苟杀朝贡之人，则诸国皆不来矣。铁木真闻之，引去。太祖崩，永吉即位；铁木真闻之，唾曰：永吉为帝，金不国矣。尔后天眷蒙古，青吉思称雄，金祚遂绝。忽必烈残位，灭宋而有天下，改国号曰元，是为元世祖，建都燕京，号曰大都。及顺帝在位，昏淫无道，明太祖崛起蒙梁，乃取大都而逐顺帝，元室遂亡。历观往迹，可知顺天者昌、逆天者亡，古人不我欺也。然而天道无亲，常亲善人。治乱兴亡，虽曰天命，岂非人事哉！今明人变乱天纪，恣意横逆，予亦不屑与之话言。惟尔喀尔喀洪巴图鲁贝勒杜棱、黄台吉额布格得顾念大义，洞达曲直，颇愿与我合谋讨明。予以此二人之故，乐为此书告尔喀尔喀众贝勒，俾尔洞瞩明奸，不复妄作附明之议也。

●太祖拔浚阳城

天命六年二月初十日，发兵征明。十一日夜半，有青白气自西徂东，横亘于天。初在月晕之北，渐移至月晕之南而没。是晚明人侦知我师夜至，举燧驰告浚阳。十二日辰刻，我军至浚阳，营于城东七里，设立木城于浑河北岸；即选精壮渡河攻掠，仍退归河北，进逼浚阳。明兵出城，阵于堑内，我军退宿木城中。十三日卯刻，我军悉披马褂，布置楯车，进攻浚阳城。明人掘堑十层，深可五尺，剡木树堑底；堑内一箭之地，复浚壕一。沿壕树木为栅，高可数丈。近城又有大壕二，广五丈、深二丈，壕底亦树木桩。大壕之内，布置楯车。车各设大炮二、小炮四，车间相去一丈、磊石为栏马墙，高可三尺。墙间留炮眼五处，防守极形严密。及我军进攻，至晨刻，明兵七万人俱溃，阵斩总兵贺某、尤某及观察使、副将、参将、游击等官三十余人。其余千总、把总等官，死者不计其数。遂拔浚阳城，尽歼城内明兵。

●太祖谕朝鲜擒献毛文龙

天命六年十二月，上谕：明人聚十三省之兵以与我战，尚不能胜；汝朝鲜王袒护一毛文龙，又何益哉！朕体上天好生之德，不迁怒他人。汝若禽献毛文

龙，则我亦释尔之元帅。如此，则汝与明断绝矣。若不献毛文龙，则俟明春，汝所受之扰，必有更甚于毛文龙之扰我者。汝何故不知再思，竟听人唆使，拒绝良言；吾窃怪焉。自我与明兴师以来，迄今四年之久，吾常使人以委婉之词，致书于朝鲜王，而朝鲜王无一善言相报。须知汝若仍以明为父母之国，而不肯与之断绝，则明人能胜，汝固幸矣。其如聚十三省之兵，尚不能胜我何！我边境汉人诡作朝鲜装，渡江而逃，多有幸免者。汝务将我逃人悉数缚献，幸勿抗违，致貽后悔！

●太祖怒责李永芳

天命八年五月，闻复州人叛，遣兵。先是，额驸李永芳曰：夫谓复州人叛者，伪耳；或人有意诬之也。若信其言遣兵，是使被诬者闻而乐矣。至是，果叛，上怒责之曰：尔在抚顺时，朕以其为明哲之人，故妻以千金之女。朕蒙天眷佑，兴兵于叶赫、哈达、乌拉辉等汉之四路并抚顺、清河、开原、铁岭、浑阳、辽阳、广宁、蒙古等边，无攻不克，皆天之眷佑也。尔李永芳何不信耶！以尔不信，故汉人常谓朕为不能久；辽阳之人屡叛。彼众阴谋时有书来，朕若收留，任尔汉久所为，误信以往，则尔之心始安。若觉而杀之，则尔之心不适矣。尔果忠心，使兵不劳、国不忧，身任管束逃叛之人，自行平定，灭其国而自取之，是朕之过而尔之所劝信也。而抑知不然。盖思汉之刘邦，不过泗上一亭长耳；蒙天之佑，得为汉帝。赵太祖乃市上顽徒，亦蒙天佑而为帝。朱元璋身无父母，独行乞丐，受郭兴役使，亦蒙天佑而为帝。尔顾轻视朕乎！亦曾知北京城内流血二次，各殿古树根被风拔，此皆天示异象也。尔能劝止以平成乎？尔之生父及岳父，终不醒悟，故婿尔以养之；蒙古、汉人、朝鲜皆闻焉。若罪尔，则他国之人，将谓我何！因此未治尔罪，俾尔安处。朕今怨恨于中，不得不示朕由衷之言也。

●韩润请派兵攻朝

天命十年正月，朝鲜逃来之韩润等奏称：若由义州派兵千人至城南，彼处兵民老弱共不及二千，城大兵单，守之不易。我尝与彼处人有约，如金国出兵时，我乘白马、执白纛，军前唤尔众，可会合擒主将，齐出投降；或半夜亦可。众皆应元。至毛文龙，自去年八月已驻铁山，船皆在岛，有兵不及七、八千，皆系各处所凑合，不能应用。且内中贸易者居多，财积如山，人虽众，取之甚易。况由义州距毛文龙所在之处，一夜程耳。安州城，虽有兵民四、五千，亦乌合之众。若闻义州城被取，则自然瓦解。虽能守其城，以言使之降，则亦可矣。自王城向南二十里外，由北进瓦尔喀，有百余人；余处皆金国之人。若命彼退还，亦无不可。毛文龙所使之人，黄海岛及王之城内多有之。若将彼等擒获，则亦可矣。朝鲜先王欲和，未绝使者；新王倚恃毛文龙，不遣使者来

。今欲和，先遣一书，后带兵至平壤，令新王亲来议和，则亦可矣。且新王登极，人心不服，思念旧主；我父韩明廉同总兵李国兴兵三千，皆能致胜而得王之城，兵民无从新王逃者。牛温常、绥外兰等，曾执档册迎于五十里之外，不幸我父同李国被杀。今闻大金国之兵率朝鲜之官员来，谁不乐降。我甘心来归，实视上如天地父母。一言虚伪，天实鉴之。趁此进取，一劳永逸之时也。

●遣使传书毛文龙

天命十年二月，遣使刘卫国、金盛晋，传与毛文龙书曰：尔所使之奸细，被我哨卒拿获讯问。据云尔将明帝所使之大员二人斩杀，得罪明帝。由山海来归之人，亦告尔得罪明帝。且明帝已致书朝鲜王，务将尔弋获。今攻取旅顺口，与张班之问罪于黄幼公，如出一辙。朝鲜王已复书明帝云：毛文龙在此观望逍遥，军中捏报降人数目、冒领钱粮，朦蔽皇帝，实祸我朝鲜国之鼠盗也。我欲设法将毛文龙执送；否则劝勉其部下之人，将其擒获等语。尔虽为主效力，其奈君幼臣昏何！尔纵将所获朝鲜之八部财帛及尔帝颁发之饷糈，推垒如山，谁肯甘心听尔享用！尔能使都城中大小臣工尽皆称扬乎？朕之心，以尔攻取朝鲜之义州城，设与我相倚而居，则朝鲜岂能侵尔？故尔驻义州后，朝鲜若降，则为罢论；否则，即假兵于我。若与我相倚，使朝鲜归降，则尔之安享太平，方能永久。尔既得罪明帝，固不能还；今又不容于朝鲜，我岂能放尔逃脱！尔将何归焉？尔之遣使奸细及容留逃亡，意恐被我所见，责备于尔。实则各为其主，且复有怀恨于尔之理乎？尔若降我，岂不可以效力于明帝者效力于我耶！昔韩信弃楚霸王而归汉，胡景德弃刘武周而降唐，因归降而成伟功，遗美名于后世；人岂谓其不忠于君、叛归他主乎？盖天意一如斯，非人力之所能挽回也。尔岂不知之乎！

●汉官附致毛文龙书

又汉官员等致毛文龙书曰：今满洲国皇帝弃辽东地方，向尔处迁徙，岂可将土着及父、祖之骸骨抛弃？我等合衷共议，在老爷前乞一生路。故遣使致书老爷，若知我等处于挟迫而怜顾之，则务示以亲笔之书或复以札文。我等若胜，必夺取一城，暂为寄居；否则，齐登千山，乞老爷务将避处缮书训示。速遣来人携回，迟恐发觉。

●太祖与毛文龙书

天命十一年五月，与毛文龙书曰：自古国家之兴衰，皆天理之循环。将亡之时，天示怪异，各处干戈纷起，以致灭亡。将兴之时，蒙天默助，动即昌炽：此自然之理也。昔伊尹知桀之运终，往归成汤而为臣；姜太公知纣之运终，往归武王而墟殷：孰不知之。辽东、广宁之人，原系朱姓帝之民也，因天授朕。朕国大兵强，钱粮丰富，故自旅顺口以北至开原、自镇江以下至广宁，皆

养育之。乃彼等犹不甘心，杀我所设之官员、所遣之使者。岂能任奸细往来并听其逃叛，一无所戮，徒释放以遣之乎？不得已杀之，我之所杀者理也。由朕归尔之人，尔皆容留，并不养育，且令充兵，沦战陷阵，各处遭劫，尔之所杀者非理也。我国教养昭明，自东海以来，全国归顺。复与哈达、叶赫、乌拉辉发之人阵前射击，彼苦战不得出，被擒而养之。及时兴兵，往征蒙古，投降者过于我之所得，今归附者络绎不绝。是皆我之声誉有以致之也。若肆杀之，其何能甘心归朕乎，朕念将军乃明智之人，今尔不知天时，是愚昧也。明运将终，劫数未完，故无处不肆杀。如安邦站、山阴、安南、贵州、四川、广西、云南、曹县、唐县等处，所杀者岂少乎！正灭亡之时也。天灭之，尔岂能救之乎？昔周国运终，末世丧乱，圣如孔、孟，欲救之而犹不能，遂即于灭亡。尔岂不知良禽择木而栖、贤臣择主而事？韩信弃霸王而归汉高祖、刘正弃宋而归蒙古忽必烈，是皆上观天时，择主而事，留芳名于后世者也。朕受天命而生，凡朕与诸贝勒不念仇敌，视其功勳而养育之。昔桓公养射己之管仲，朝政大治；唐太宗养寇仇之胡景德，终有裨益。尔毛将军，不拘如何效力于尔君，尔国将亡，君臣昏聩，反遗尔于祸，有何益哉！明国近岁，各处刀兵纷起。丙辰年，都城内各殿之树被大风连根摧折，牌楼之石柱已折；戊午、己未二年，都城内河中流血。是非天示灭亡之兆，使之知儆乎？天时古例，将军何以不知？望将军深虑焉！时会尽失，悔何及乎！佟驸马、刘副将，皆只身逃来；李驸马及辽东、广宁之各官员等，收于阵前：岂不知彼等皆被举而用之乎？尔果向我，则彼等何与焉！

●毛文龙遣使求和

天命十一年闰六月，毛文龙遣二人前来讲和。遂复书谕之曰：此师非朕兴之，实尔明万历帝启之也。今明帝悔兴师之非而欲修好，遣派大员、御用书牒至山海关，为何言于留守逃入之人而不使会朕之面也。不许其和。

●太宗与袁崇焕书

天聪元年正月，命方吉纳温塔石传书于明之宁远巡抚袁崇焕曰：满洲国皇帝致书于袁巡抚：吾两国所以构兵者，因昔日尔辽东、广宁守臣尊视尔皇帝如在天上，自视其身如升霄汉，俾天生诸国之君莫能自主，欺藐陵轹，难以容忍。用是昭告于天，兴师致讨。惟天公正，不论国之大小，仅论事之是非，以我之是而是之、以尔之非而非之。如癸未年，尔国无故兴兵，害我二祖：一也。癸巳年，叶赫、哈达、乌拉辉发与蒙古会兵侵我，天以我为是、以彼为非，彼时尔明并未援我；后哈达复来侵我，尔明又未曾助我。己亥年，我兵伐哈达，天以哈达畀我，尔明乃庇护哈达，偪我复还其人民。我既释还哈达之人民，复为叶赫掠去，尔国则置若罔闻。尔既称为中国，宜秉公持平，乃于我国则

不救援，于哈达则援之、于叶赫则听之。偏私至此：二也。尔明虽屡启衅，即至害我二祖，我犹欲修好。故于戊申年，勒碑界边，刑白马、乌牛，誓告天地云：两国之人，毋越疆圉，违者殛之。乃癸丑年，尔国以卫助叶赫，发兵出边：三也。又曾誓云：凡有越边境者，见而不杀，殃必及之。后尔国之人潜出边境、扰我疆域，我遵前誓杀之；尔乃谓我擅杀，縲系我使臣纲古里方吉纳，又索我十人杀之边境，以逞报复：四也。尔以兵卫助叶赫，使我国已聘叶赫之女，改适蒙古：五也。尔又发兵焚我累世守边之庐舍，扰我人民之耕耨，不令收获；且移置界碑于治边三十里外，夺我疆土，其间人参、貂皮、五谷、财用皆产焉。我人赖此以为生活者，攘而有之；六也。甲寅年，尔国听信叶赫之谗言，遣使以书来，种种恶言，肆行侮慢：七也。我之大恨，有此七端；至于小忿，何可胜数！陵逼已甚，用是兴师。今尔若以我为是，欲修两国之好，当以金十万两、银百万两、缎百万疋、布千万疋为和好之礼。既和之后，两国言归于好，往来通使；每岁我国以东珠十粒、貂皮千张、人参千斤馈送于尔，尔国以金一万两、银十万两、缎十万疋、布三十万疋报我；两国仍如约修好，则当誓诸天地，永矢勿渝。尔即以此言转奏尔皇之前；不然，是尔仍愿构兵、不息干戈之争也。

●袁崇焕复书

天聪元年三月，方吉纳温塔石偕明宁远使臣齎袁崇焕、李喇嘛书各一函。袁崇焕书云：远东提督部院袁崇焕，致书于大王帐下：再辱教书，知大王之渐息干戈以休养部落。即此一念好生，天自鉴之；将来所以佑大王而昌大之者，尚无量也。往事七宗，大王所抱为长恨者，不佞宁忍听之漠漠！但追思往事，穷究根因，我之边境细人与大王之不良部落，口舌争竞，致起祸端；作孽之人，即遣人刑，难逃天怒。不佞不必枚举，而大王亦所必知者也。今欲一一辨析，恐难问之九京。不佞非但欲我皇上忘之，且欲大王并忘之也。然大王十年苦战，皆为此七宗；不佞可无一言乎！今哈达、叶赫安在？辽河东西死者宁止十人，仇离者宁止一老女；辽沈界内之人民已不能保，宁问田禾！是大王之怨已雪，而意得志满之日也，惟我朝难消受耳。今若修好，城池地方作何退出？官生男妇作何送还？是在大王之仁明、慈惠、敬天、爱人耳。天道无私，人情忌满。是非曲直，原自昭然。各有良心，偏私不得：不佞又愿大王再思之也。一念杀机，启世上无穷劫运；一念生机，保身后多少吉祥：不佞又愿大王思之也。若书中所开诸物，以中国财用广大，亦宁靳此。然往牒不载，多取违天，亦大王所当酌裁也。方以一介往来，何又称兵于朝鲜！我文武官属，遂疑大王言不由衷也。兵未回即撤回、已回勿再往，以明大王之盛德。息止刀兵，将前后事情讲析明白。往来书札无取动气之言，恐不便奏闻。若信使往来，我皇

帝固已知之矣；皇帝明见万里、仁育八荒。惟大王坚意修好，再通信使，则檄简书以料理边情，有边疆之臣在；大王勿忧美不上闻也。大王其更有以教我乎？

●李喇嘛书

李喇嘛书云：我自幼演习秘密，朝礼名山，上报四恩；风调雨顺，天下太平，乃我僧家之本愿也。上年袁巡抚念先王盛德，遣我致书宁远，承上及各王子供养美饌，又遣官远送，铭刻五内。又遣方吉纳温塔石来报，至宁远，备述上及各王子之美意告于官员军民人等，袁巡抚甚喜。因书函外面字样不合，未经开看。至第三次换来，袁巡抚开书观之，见内有七恨及索金银、蟒缎、布疋等物，犹可言也。但未有仍愿兵戈一语，碍难转奏；恐朝廷不喜，则辜负上之一片好心，谅上并各王子俱有福智，心地明白，我佛教慈悲为体、方便为用，须要救济众生，消除瞋恨，以成正果。我佛家弟子，以戒、定、悟三事，念佛成善，圣人立四象以断百非，故王子及大臣等皆身得之，众皆有益，养生归正。我佛弟子，身虽贫而道不穷，难行处能行、难忍处能忍，解度为体，劝化为用。我佛祖留下法门，有欢喜，无烦恼；止有慈悲活人，更无瞋恨损物。若上说七宗恼恨，固是往因；然而天道不爽，再一说明，便可放下。袁巡抚是活佛出世，有理没理，他心下自分明。所说河东地方人民诸事，上当斟酌。良时易遇，善人难遇，有我与王喇嘛在此，随缘解说，事到不差。烦上及各王子远存好心，放得下，放下了；难舍者，舍将来。佛说苦海无边，回头是岸；干戈早息，即是极乐。种种譬喻，无非解化修善，同归极乐，衍我如来大乘慈悲至教。敬修寸楮，用特奏闻。

●太宗答袁崇焕书

天聪元年四月，遣明使杜明忠还答袁崇焕书曰：致书袁巡抚：观尔来书，欲我忘七恨。尔先世诸君臣欺凌我国，遂成七恨，致起干戈。所以令尔闻知，使两国是非晓然，以修和好，故遣官同李喇嘛前往议和。若我犹怀七恨，欲相攻伐，则遣官亦何为哉！乃云今若修好，城池地方作何退出？官生男妇作何送还？在朕之仁明、慈惠、敬天、爱人；夫理直在我，蒙天垂佑，赐与城池官民，今日退还，是不愿讲和，有意激我之怒也。我国之敬天爱人，久为远近所知。且尔国土地人民归我之后，悉已奠定安集；若举以还尔，是违天而弃人也。又云方以一介往来，何又称兵于朝鲜？遂疑朕之言不由衷。夫我岂无故而征朝鲜乎！庚子年，我兵东征，收我边境属国。师旋时，朝鲜以兵阻战，我兵击败之，歼其将卒，然亦未尝因此宿怨也。其后乌拉国贝勒布占泰伐取其城池，朝鲜以布占泰乃我国之婿，遣人来告，求为劝阻，我遂谕令罢兵。乃朝鲜于己未年，以兵来犯，旋即败去。所俘将卒，我皆留养放还，冀仍修好；而朝鲜

无一善相报，反自尊大，肆言轻我，纳我逃亡，自始至终与我为难。我犹迟之数年，因终不修好，故即征讨。惟天意是我而非朝鲜，故所向克捷。今天诱其衷，已和好矣。自李喇嘛来，我何尝有不争朝鲜之说，有何言不由衷而尔疑之！尔口言修好，仍发哨卒至我地，收纳逃亡；偪处近地，修葺城堡：是尔之言不由衷也。我国将帅，实以此疑尔矣。又云息止刀兵，将前后事情讲析明白。此言是也。乃又云：往来书札，无取动气之言，恐不便奏闻。夫是与非，必明为剖析，然后和好可固。若徒以无取动气之语，匿其意而不言，则难于议和矣。如此欺慢之词，与前辽东广宁碌碌诸臣何异哉！又云宣扬圣德，料理边情，尔皇上之德。尔自宣扬，他国之人何从而知之！尔之边情，尔自理之；我之边情，我自理之：我奈何为尔料理也！不讲两国修好之言，而出此轻人之语，果何为耶！尔乃洞察前后明哲之人也，惟和平则于国有利，岂空言可以制胜乎？尔虽轻我，我岂因尔言而轻乎？轻之重之，存乎天意。因尔书之轻我，故以此报之也。为我两国和好，尔虽存疑虑，我不存疑虑；若果和好，未有不誓诸天地者。人或可欺，天可欺乎？又云先开诸物，所当酌裁。夫讲信修睦，藉金帛等物以成礼耳，我岂贪多而利此哉？设尔国力有不支，则初和之礼，可灭其半。尔国送金五万两、银五十万两、缎五十万疋、梭布五百万疋，我国亦以东珠十粒、黑狐皮二张、元狐皮十张、貂鼠皮二百张、人参一千斤相答。既和以后，两国往来之礼，仍如前议，每年尔国送金一万两、银十万两、缎十万疋、梭布三十万疋，我国以东珠十粒、人参一千斤、貂皮五百张相答。若如此定约修好，永息兵争，两国之福也。至尔等于我，实渐加轻慢，来书尊尔皇帝如天；李喇嘛书中，以邻国之君，列于尔国诸臣之下。尊卑倒置，皆尔等私心所致，非义之当然也。夫人君者，代天理物，上天之子也；人臣者，生杀予夺，听命于上者也。乃以小加大、贱妨贵，于分安乎？我今揆以义、酌以礼，书中将尔明皇帝，下天一字书；我，下尔明皇帝一字书；尔明诸臣，下我一字书。嗣后尔凡有书来，当照此式。若尔国诸臣与我并书，我必不受也。

●答李喇嘛书

又答李喇嘛书曰：观来书，以佛门弟子为介绍之人，欲成两国之好。喇嘛博通道理，明哲之人也。我两国是非，讯问明白，曲在我则规我、曲在彼则规彼，宜无偏袒之心。故我以衷言相告：自古以来，或兴或废，何代无之，焉可枚举！如大辽天祚，无故欲杀金太祖而兵起；大金章宗，无故欲杀元太祖而兵起。万历无故侵陵我国、偏护叶赫，而我两国之兵起。我师既克广宁，诸贝勒将帅遂欲进山海关；我父皇曰：昔辽、金、元不居其国而入处中国之地，易世之后，皆成汉俗。因欲听汉人居山海关以西，我自居辽东地方，满、汉各自为国，故未入关而返。意汉人或来议和，迟之四载。彼乃乘间修葺宁远，不肯罢

兵，因此兵攻宁远。时适严寒，兵士劳苦，用即班师。及皇考升遐，喇嘛来吊，意谓此天欲我两国和好时也；故具书讲和，遣官偕往。又以书式不合；封还至再。今尔喇嘛又云：有仍愿兵戈一语，难以转奏。夫我以衷言致书、明朝皇帝亦以书报，彼此通达明晰，则和好可成。若顺从彼意，不便直吐真情，欲议和好得乎？袁巡抚来书，欲将天赐我之城池、官兵退还。尔喇嘛亦轻听其语，劝我舍而还之；又将袁巡抚书于上、邻国之君书于下：是不欲成两国之好也。袁巡抚之书，不啻寻我之隙；谓我所取之物，往牒不载，若多取之，则违天也。又云良辰易遇，善人难逢。我因尔喇嘛以修好来，其意甚善，故我遣官相报。若不以尔为善人，何遣使往来不惮烦乎！又云苦海无边，回头是岸；此言是也。然向我言之，亦当向明朝皇帝言之。若肯回头，共臻极乐，岂不甚善！尔喇嘛既深通佛教，明达道理，何独向我喋喋耶！从前辽东广宁诸臣妄肆欺凌，启衅召兵，自贻伊戚。今犹未监前车，而不自醒悟耶！又倡大言，使我两国不合，仍起干戈；国人忧愁；徒费尔喇嘛欲和好之善心耳。语云：人相敬，则争心息。若徒事欺凌。不惟新好难成，即旧好亦败；尔喇嘛岂不知之？尔设再有教言，当敬听之。

●太宗又致袁崇焕书

天聪元年四月，又致书袁巡抚云：报尔之书，已经缮毕；方欲遣使，会尔国两次有人逃来，言尔修筑塔山、大凌、锦州等城。又察哈尔使臣至，所云亦然。因是停止遣使，即将报书付尔使者齎回。兹因筑城，故再为尔言之。若果两国讲和，须先分定疆城，以何地为尔国界、以何地为我国界，各自料理。今尔遣使讲和，又修葺城垣，潜图侵逼；得毋因前宁远城冻，攻之未堕，自以为得志，诈称和好，乘间筑城为战守计乎！不愿太平而愿战争，恐非善事。尔纵能保守一二城，他处之城及田禾能尽保耶？倘战争不息，我师长驱而入，蒙天眷佑，以北京予我，尔主南奔，身败名裂，又何如耶？自古以来，尔辈文臣，往往如妇女之在闺中，徒好大言，以致丧师殃民，社稷倾覆。从前尔国任用非人，故河东、河西之地尽失，兵将俱亡。今尚以为未足，而欲动兵戈耶？

●太宗与祖大寿书

天聪二年正月，先是，明宁远总兵祖大寿部下人银住为我军擒获；至是，释之归。与祖大寿书曰：彼此互相大言，徒滋支蔓，何所底止！夫构兵则均受战征之祸，息兵则均享太平之福；此理之易晓者也。我欲通两国之好、共图太平，拟遣官致祭尔先帝，并贺新君即位。及阅尔来书，有「吊丧者为谁，讲和者为谁」之语，是以停止遣使，但令银住同来使致词；如谓以礼往来为善，则我即遣使往矣。

●毛文龙来书

卫宁营之界，逾二月无来信，系贵国守边之人掠其财帛及牲畜，隐匿未报。今特遣使探问前使者之信及讲和之言，是否有成？乞择可使之人遣于皮岛，我当面陈一切。自古以来，两国相争，不伤来使；愿熟虑乘机，以求安全之计，则民之幸也。况我国皇帝已崩，先王亦作上宾；何不息兵罢战，以求享太平之福耶！

●毛文龙来书二

天聪六年四月，毛文龙上书曰：毛文龙上书于满洲国皇帝：思欲和好，宜退还疆土，盟誓于天。我若怀前仇、存异志，掩袭杀害，则惟天鉴而诛灭之！倘心口不一、阳奉阴违、不遵前誓，则上天难欺，必使死于非命。彼此相和，自始至终，不改旧好。神盟眷佑，至于子孙，可以享荣矣。当立誓书，传之后人。再，来员之言，不甚明晰，故复此往问。此人不善措辞，所答者未有不愚暗也，又有假好私通之语。不才于天地间，断不肯失信于一人；知诚信而不敢诈伪，守忠义而不敢贼害。人而无信，圣人恶之。如合上意，请即赐书。凡事合商而行，无论野战、城战，我皆已成竹在胸；行止得宜，万无一失也。保身家、大富贵，即在今日矣。方寸之心，惟天地鬼神鉴之。王总兵亦早知矣。

●毛文龙来书三

又上书曰：毛文龙再拜上书。前于四月二十六日，阔科及马通事等五人来镇江，于五月初三日迎进皮岛。适有户部在屯散放粮食户部官从人，殊深疑忌，屡告其官曰：满洲人不时来往，每日议事，驻辄数日。已于五月十六日，由海至镇江，使旧日从者三人将两季礼物驮回浣阳等语。今山东登州府之总兵及塔守道不时以船出海，沿岸放哨；登州守道率其属员及亲随人等，复至皮岛。因未知确信，未纳下人之言，将其阻止。我与尔同起此事，恐失信用，故匆匆遣使答复。

●毛文龙上书四

又上书曰：毛文龙再拜上书于满洲国皇帝陛下：吾尝铭之于心、宣之于口，存之于中，无时或忘。不意使臣之言过于拘迂，即遣回国；复闻仍命元年所遣之使来。时东王命户部官在岛发放粮饷，将船撤回铁山。上之使臣，未及详察，误入户部之船，乃被将馈送方物之使臣擒缚解送京师；我即于夜间遣人赴京，贿以银两，始获赦死。今请少待月余，必勉力通融，俾还于上。正在追悔之际，有喀山牛录满洲人逃来，据云我皇上与诸贝勒原以一心倚尔行事。吾闻之，愈觉不安。嗣后遣使往来，必须详细认明，方保无虑。请尔取山海关，我取山东。若从两旁夹攻，则大事成矣。我不分疆土，亦不属尔管辖。特此奉闻。

●毛文龙来书五

又上书曰：毛文龙再上书。前遣官齎书讲和，自今日始，所有一切，我无不承认；彼此若能息止战争，共享太平，不胜欣喜之至。即送阔科还与上及诸贝勒面商，业经议妥。不意贵使臣误入户部之船，被解粮者掠获，连我之三人一并解京。我亦未之闻也。我之大事，一败至此，实不及料。因阔科一时不能送还，故未言谢；上谕诸贝勒，以我言不由中；一片诚心，化为乌有，此冤将诉之谁！我之心意，本欲与上及诸贝勒共图大事。今如此见疑，岂非天乎！上与诸贝勒东西奔驰，攻伐无已，何时大事乃成；皆不知用兵故也。我与上及诸贝勒共谋国事、同享荣福，俾名垂万世；但不知上与诸贝勒信否？倘纳我之言，宜遣使密商，无稍虚伪。若谓有欺人语，何能欺四、五人，请勿疑焉！非常之事，必待非常之人；大事成后，方见我心，书不尽言。

●毛文龙来书六

又上书曰：毛文龙再拜上书。阅上来书。不胜疑骇；仍信用轻浮之人，竟不加察耶！况彼此欲和之事，固两国所愿。两国有益之事，若不愿，则亦已耳；何大言以欺凌我也！事未成，且如此；一入陷阱之中，岂能以礼待我乎！又云：先将满洲人遣送则可，否则不可。斯言误矣！我与刘德库初议两国之事成时，不仅送满洲人，即我亦岂能往他处耶？今议和之事未成，必先固执送还满洲人之言，则彼此和好，何时成立！且阔科之事，诚吾之差矣；然在彼之失，亦不少也。先王在时，将我所使之满洲人一、汉人二，皆杀之；贵国三次欲和，使臣至江，又杀我之侦卒百人；一面议和，一面频攻铁山不止。此乃反复谲诈之行，非大人所宜为也，我虽庸才寡术，而居心诚实，无毫发变诈之心，背天理而行。诚能信实相与，使我从速登岸，奚必先送回满洲人；我何为惜此数人。若先送之，何以掩我人民之耳目乎！抑知欲速则不达，见小利则大事不成。往来之人，可观察其形势。若不愿和，则各思深远之计。今观来信，人之善恶，在乎天、不在人也。惜前所致之书，竟无一言答报。夫以巧言相欺，是必预为仇也。然我亦闻尔之事，又何惧哉！千言万语，一无诈伪之心。若因一阔科而疑我，何无智乃尔！患得患失之行，未能获益；何如同心为之，立万世不朽之业。今我听命于尔，而尔不为。设尔上不可行。

●毛文龙来书七

又上书曰：忆先使赵姓往告上与诸贝勒，请率兵来，我为内应。如此，则取之易如反掌。乃不纳我言，又谓我欲降之心未必全真，所使之刘实等仍是巧言欺诈；请速遣回，事自完结。上又不纳，反欲先送满洲人登岸；否则嘱勿遣使，来即杀之。因知事不能成，于是欲降之心绝矣。其率兵于山东收粮，逼迫前往，因不合意（原档残缺）。以吾观之，上何多疑而无定乎！又谓我太胡为，不慎于始，后必不易驾驭。并以我有叛心，密告于袁都司杀之；告叛之人

，有功升为副将、此何意乎？我虽为此地之官，而归顺之心常存也。我非欺诈，因上与诸贝勒未通其意，是以未往；上何不见谅乎？但来时，即尔之臣工也。今有畏于心者三事：负恩私逃，尚无寸功；必为上建立大功，方可自进。否则，谁不谓我奸宄乎？此其一也。闻上方于宁远议和，我今若往，倘已和毕，上又责我往来无时。万一遣归，则粉身碎骨矣，是以惧不敢往。此其二也，我之兄弟（原档残缺），虽照常任之，而不待之以荣礼。我虽生，亦犹死也，是又可惧。此其三也。请上以此三事，静心思之，赐书一通，共同发誓，我即愿行。东江之事，一或播扬，恐为牵连。善待所往之人，令人守之，勿囚禁残害；恐人惧而不往也。我与刚千总商议欲降之法，三弟在宁远、四弟在山东，时明兵又至，故慎而未动。上诚有意于我，如用我时，遣人来告。倘以欺诈见疑，即行停止，我亦不再使人矣。

●明使喇嘛吊丧

天聪三年正月，初，明使喇嘛及官员来吊先帝之丧，并贺新君即位。阅其来书，有「丧中主祭者谁，所谓欲和者谁」之语；遂止其使，将前所获之哨卒尹焦遣与来人偕。今复以礼来，遂善遣之。

●太宗致书袁崇焕议和

天聪三年正月，遣生员郑信、把总任大良齎书致袁崇焕云：满洲国皇帝致袁大人书。前因和好，使方吉纳往返商议。尔谓我不宜往征朝鲜，遂罢和议，兴兵前来；我亦发兵往迎。于是，使臣遂绝往来。兹思尔乃大国之人，通晓古今；我征朝鲜，与尔无涉，且非无端任意征讨者比也。我与朝鲜，原无仇隙。己亥年，无端要击我收服东属部落之兵，一也。己未年，朝鲜兴兵攻我凡尔喀什路，二也。后又纳我辽东之逃人，三也。朝鲜侵我三次，我乃报之，有何不可！幸鉴察焉。今我两国复寻前盟，誓天地而修和好；凡有先渝此盟者，其人惟天鉴之。自来有国家者，相善则敬之、相恶则报之；此自然之理也。我固愿即息兵，同享太平；安可因一朝鲜而误我两国之大事哉！去年正月间，曾使尹焦齎书，未奉答覆。今闻我公复来，实欲遣使问安；只以使臣之往来既断，甚形不便，故使尔国生员郑信、把总任大良齎书还。望勿视为虚文，速见覆焉。

●太宗致书明执政议和

天聪三年二月，致明书云：满洲国皇帝，致书大明国之执政大臣等。我之兴师，非籍修好而肆意贪取也。辽东之臣，助叶赫而图侵我；迫不得已，告天兴师。若不被迫，则我小国，岂肯征伐大国耶！然天不问国之大小，但论事之是非。我辽东广宁各地，若非天与，则辽东广宁之城如此之固，加之数万之兵，我以少数之兵何能克之！大城既得，若攻城小兵寡之处，岂尚不能乎？我思

之，我重思之，天使我两国罢兵讲和而享太平，在此时耳。愿讲和而享太平，是以诚心遣使；如何相议，惟命是听！

●袁崇焕复议和书

天聪三年闰四月，袁崇焕复书曰：钦命巡边使尚书袁，敬复书于皇帝陛下。来书前言和者，盖不忍两家之赤子屡遭锋镝也。上之美意，天地鉴之。然和亦有道焉，非一言所定也。我帝继位，明哲果断，严于边务；若非十分详实，则不敢上闻。上若怜恤人民而罢兵，则务思和好之道；边疆之官，亦有荣焉。不失上之美意，我当转奏。但边务之事，边务大臣议之，内臣不兴焉。夫国宝者，所以昭信也。若非封谕，不可施用。国中之法如此，愿上勿以为责！

●太宗答袁崇焕议和书

天聪三年闰四月，答书云：满洲国皇帝，致书大明国袁巡抚。来书令我先筹讲和之道，我意前修好时，界内皆汉人、界外皆满洲，虽不合并，任意往来，不免窃越境界。今应令其父子兄弟离散杂住各处者，仍照前一体同居；诚恐往来奸细逃人盗贼，破坏和好也。又应以大凌河为尔界、三岔河为我界，使此二处之间，逃人盗贼易察，不致滋生事端，永保和好也。又云：国宝除封谕外，不可乱用。如此，则应与我铸满洲国帝印。尔当将讲和之礼、应给之财，再熟计之，勿视我如察哈尔汗也。若视如彼同，我不能允。我意愿罢兵，同享太平，出于至诚；尔亦诚心言之。吾等仰面而观，天鉴临；勿诈勿虞，始可对天地而保子孙。请三思之！

●续致袁崇焕书一

天聪三年六月二十日，续致书云：满洲国皇帝，致书大明袁巡抚。我思干戈之兴，亦出于天；虽宇宙间之万物，天欲其生则生耳。总之，干戈何美、太平何恶！前欲罢干戈而享太平，乃使郑生员二次致书；后大人使杜明仲复书，我固诚心和耳，因复使喇嘛前往。如议和需日，可先使人来信。倘约期已过，恐听傍人之谤言而误事，以七月初五日为止；若不见人来信，则必被执矣。

●续致袁崇焕书二

又六月二十七日，续致书言：满洲国皇帝，致书大明国袁巡抚。因喇嘛迟久未归之故，又致书一次。逃人来告：谓尔之和好是假。此系逃人之言，既由尔处逃来，肯言尔之善乎？譬如由我处逃往之人，能言我之善乎？因不纳其言。今边子兴获来奸细，问之亦云假和，拘留喇嘛不遣等语。我之心中，以为逃来之人，故意诬告之耳。奸细之逃人，焉有不欺之言乎！此等小人，和与不和之大事，何得而知；我不信也。然至此时，吾之使臣，何久无一信来告？恐其事已实矣。故遣此人持书还，我固诚意欲和；人可欺，天亦可欺乎？尔意必有不诚。不然，孰能听信谤言耶！若不遣所使之人归，于此数人有何损益；信义

一失，人必不服。须知天意亦愿太平，而不愿兴师；愿忠信而不愿奸伪也。谁是谁非，惟天鉴之！

●袁崇焕书覆书二封

天聪三年七月，所使白喇嘛及郑生员还，携书二封。一书言：钦命巡边使、兵部尚书袁，敬复皇帝陛下。读皇帝所遣之喇嘛来书，首言和好，仰面而观，天实鉴临一语；天地鬼神，实共鉴之。我国幅员九州，所失辽东之地，初非上所有也。辽东之人西来，坟墓皆在于彼，其心能不思先人之骨乎？因不合众意，我受之而不敢言，是以亦未奏于帝。又往来之礼，或有尊卑；我帝仁明弘远，初不介意。愿以名誉念，无论治理何事，斫道义为规矩。果能修好，一惟尔意是从。察哈尔尼意珠，皆与我修好，中国亦以道义行之。至铸印封典之语，则非一言可尽也。又一书言：钦命巡边使、兵部尚书袁，敬复书皇帝陛下。观来书，知上敬天好生，亦出至诚。上若如此，则可与言矣。惟天道无偏，曲直分明；与其徒求于天，不如先求于心：天道固循环也。来使因往海口，是以久驻，别无他故也。

●太宗再答袁崇焕书

天聪三年七月，答书云：满洲国皇帝，致书于袁崇焕。遣我使臣之书已阅。尔言辽东人之枯骨坟墓尽在彼处，非欲取辽东乎？辽东地方，我攻取之，非尔所与也。先我两国并无隙怨，太平安处。尔国有九州之大，犹不厌足。夺我界外弹丸之地，踰洪武、永乐时设立之旧界，移置界牌于沿边三十里外；因以满洲国之疆土，取为明有。故天鉴其曲直，而赐我以辽东之地；何敢违天勿取乎！且自古兴衰，何代无之，庸尔国不然乎！夫天下者，非一人之天下，乃人人之天下也。天赐之，人受之。昔大辽之君，天子也；金太祖，乃大辽之属国也。后大辽天祚帝无道，金太祖徒有忠心，因其不舞而欲杀之。天遂谴责，将大辽东之地赐金；金帝向辽讲和，辽仍视之如臣，谓金太祖为东海内部之帝！金国所定大圣之号，辽因其兼先帝之名，遂不相容，竟败和好，复行征讨。天以大辽之政柄授金，天所赐之地，大辽岂得而反之乎！又金帝，天子也；元太祖，金之属国也。金之永吉帝无道，元太祖以忠心朝贺，因观生象而欲杀之，致起刀兵。天谴金国，以金之西地赐于元。元太祖遣使者讲和，被金阻留，令退还所围之青城，乘间修葺坚固，再行兴师，遂遣使者以骄言而败和好。天以金国之政柄授元，天所赐之地，余岂得而反之乎！元顺帝图欢特穆尔云：吾身为天下君，何人敢违于我！荒淫无道。天鉴其过，国中兵盗蜂起，朱太祖取之；所取之地，若令反还蒙古，尔明肯允之乎？所取之地，不惟小民之枯骨，帝与诸贝勒之坟墓，不皆在乎？是皆妄思欲得也，岂得如愿以偿乎！我素日以忠心相处，因万历帝不相容，无故而欲伐我，与前辙有何异哉？尔国之官

员、文士，高视尔帝如在天上，自视其身如在云霄；以我所言不合众臣之心，不即奏于皇帝，使我二载未得遣使致书于都城，而较大辽之欺金，殆有甚焉！此亦天意耳，我岂能强令和好乎！

●袁崇焕再复书

天聪三年七月，袁崇焕再复书云：钦命巡边使、兵部尚书袁，敬复书皇帝陛下。使者还，并二书。今阅赵登科复来之信，知上之善心，顺天受福，人言不足信也。夫军情秘密，外人何以得知！上惟反躬自问，以应天心耳。天之心，即上之心，亦即吾之心也。上若诚心，我则岂可欺妄！上若实心，我则岂可虚伪！兴亡由天，何欺妄虚伪为哉！惟十载军旅，今欲一旦罢之；虽有大力，非三、四人所能胜任，非二、三言所能结束，要在上之明决耳。

●太宗再致明国大臣书

天聪三年七月，再致明书云：满洲国皇帝，致书大明国大臣等。我欲息兵以享太平，自卑己身，遣使讲和；乃王兵部、孙道台主张兴兵，不愿和好。尔等果系思念和好之臣，如古之张良、陈平、诸葛亮、周瑜，才兼文武，出而为将能御兵、入而为相能治民，则尔之言可也。不然，兴兵致讨，以民为壑；出而不战，袖手坐观。既欲和好，复败和议；不念将士军民之亡苦，徒发大言，不肯息兵，则兵非易事也。尔若欲和，我不允而兴兵，则我之人被诛，非尔诛之，实我自诛之也，我若欲和，尔不允而兴兵，尔之人被诛，非我诛之，实尔自诛之也。我诚心欲和，尔自大不许；盍思天实鉴之而人尽闻之耶！

●太宗攻北京城谕降

天聪三年十一月，太宗攻北京，传谕合城曰：满洲国皇帝谕绅衿军民知悉：我国与叶赫原属一国，尔万历皇帝，干预边外之事，离间我国，分而为二。曲在叶赫，而强为庇护；直在我国，而强欲戕害。屡肆欺陵，大恨有七，我知其不相容也，故告天兴师。天直我国，先赐我河东地。我大祖皇帝意图与民休息，遣人致书讲和。未几，天又赐我河西地，仍屡遣人讲和。尔天启皇帝、崇祯皇帝，自大欺人，使去满洲国皇帝之号，毋用自制国宝。我亦乐于和好，遂欲去帝称汗，令尔国造印给用，又不允行；以故我复告天兴兵，由捷径入，破釜沉舟，誓不返旆。夫君臣者，非牧民之父母耶！尔明君臣不愿和好而乐干戈，今我兵至矣，兵凶战危，可不知乎？凡尔绅衿军民，有归顺者，必加抚养；违抗勿顺者，不得不杀，非予欲杀之也。若谓我国褊小，不宜称帝；古之辽、金、元，俱自小国而成帝业，尔何自居尊大而废之乎！且尔之朱太祖，原系僧人，蒙天眷佑，授为皇帝；岂有一姓永为皇帝之理乎？天运循环，有天子而废为匹夫者，有匹夫而起为天子者。此皆天意，非人之所能也。上天既以佑我，尔明国乃使我去帝号，天其鉴之矣！我以抱恨兴师，恐不知者以为自强征讨

。特此谕知。

●太宗环阅北京城

天聪三年十一月，上营于城北土城之东，遣归顺王太监齎和书致明帝，复率诸贝勒摆牙喇兵，环阅北京城。

●明臣不敢奏和议

天聪四年二月，召麻总兵、贾郎中、杨副将、臧游击，上御蒙古幄赐宴。谕曰：明国之君，视如许将士之命，竟同草芥；常驱之死地。朕屡遣使议和，竟无一言相报何也？麻总兵对曰：明君幼冲，执政者又复不忠，各图自保；议和之事，惧不敢奏。奏之而听，固为善矣；一不见听，亲族诛灭，故不敢言。上曰：若然，是天赐我机也；岂可弃之而去哉！但驻兵屯守，民不得耕耨，何以为生？惟有深入内地，取其无备城池而已。

●太宗责阿敏等弃城罪

天聪四年六月，贝勒阿敏等弃滦州、永平、迁化、遵化四城归。上往莫林关地方，聚诸贝勒大臣，御蒙古幄。谕曰：以天所与之城池土地，弃之而来。试问尔贝勒阿敏台吉硕托及众大臣等：滦州陷于明人，翎凜州之守城诸将果全师而来耶？驻防永平之贝勒阿敏、台吉硕托及诸将等因拒而后失永平耶？抑出城迎敌不胜而来耶？果尔，情犹可恕。另伊等未见敌军，未张一弓、未发一矢，遽尔奔回；且不能殿全军，致为明人所袭。以明之金银缎帛为贵而携之，以我军为贱而弃之，可恨极矣！命大臣等往讯其情。大臣等复奏，阿敏请罪。上谕曰：贝勒阿敏，伊既自行请罪，诸将亦无答言；着将败归之总兵以下、备御以上有职之诸将，俱系之。次之，命浑阳之大臣侍于左右，将以系之人进前。上见而思被创之军士，惻然泪下曰：明兵两、三日间何遽如是之强耶；彼果有神术变化欤！岂朕所付兵力尚寡不能支欤！抑尔等大臣果皆懦弱欤！夫明国之兵，我等岂未见其伎俩耶？朕以图尔格、纳木泰为能，故用尔为师，以为战则必克，谋则必成；朕实加赖。今不死彼处而归，何厚颜如此！图尔格奏曰：臣等向力谏贝勒，奈贝勒不从，乃归耳。上曰：贝勒不从，尔遂与之来；贝勒若投敌国，尔亦随之去耶？尔等皆畏敌思家，欲恋妻子耳。汤古代奏曰：臣等失利，宜杀之。上曰：尔等不能全师而归，陷于彼者，敌人杀之；至于此者，朕又杀之：于朕何益！尔等既携财帛、畜牲、人口而来，何不收我士卒，与之俱解耶？彼等何辜，忍令其呼天抢地以死耶！实念及此，何以为心！上感伤堕泪，诸臣无不流涕。遂分别治众臣弃城罪；贝勒阿敏免死，幽之。

●太宗与刘兴邦弟兄盟词

天聪四年七月，盟词曰：今海岛之刘兴邦、刘兴济、刘兴志、刘兴良、刘兴佩杀明国官员，率领诸岛人民与我合谋，为后日相安计，其岛中之人或居岛

中、或登陆地，不进我国而为友邦。其由我国逃去之满洲、蒙古人，原系我之所有，我不夺取。若渝誓言，不以友邦相待而夺取逃去满洲、蒙古人提及刘氏兄弟之往事，则我遭天谴责，寿命不昌，必致夭亡。若刘氏兄弟欺我，反向明帝；或持贰心，模棱两可：则刘氏兄弟亦遭天地谴责，寿命不昌，必致夭亡。两国皆践誓言，相处以诚，则均蒙天地眷佑，年代久远矣。

●太宗致刘氏弟兄书

天聪四年六月，书云：满洲国皇帝，致书刘富兄弟。今冬尔务备办整齐，我亦备办整齐，俟来年会商而行。若我两国盟誓天地，以修和好，不可容留逃人。今亦无逃者，即有一、二，此不具论。盟誓以前，彼此均有容逃人情事。自盟誓后，我之人，若有逃至尔处者，则尔务送还；尔之人，若有逃我国来者，我亦送还。既已讲和修好，尔之妻室即应送归；恐尔疑我以尔妻置于混杂之处，自尔归去，即令同尔母居于静室之内。尔致书云：事成之后，天无二日；幸矣！尔果助成大业，若我云天有二日，是渝盟也。对天盟之誓，岂可渝乎！望勉力为之，幸勿疑虑！

●刘兴志等来书

天聪四年十二月，来书云：友邦大臣刘兴志等前受皇帝厚恩，愧无酬报，恭送微物，以表其心。复蒙赐贵重之物，臣心甚觉不安，谨拜受之。遵皇帝之谕，修造军械，敬听指示。若有转念，天即鉴之。明官贪乐，臣一怒而杀之，以清天下。臣明知其欲诱而擒我，今蒙赐书，眷爱深矣。不然，能有如此之恩乎？再，前采参之人，并非食粮之兵；失路被执，复遣之回，此实出于意料之外。上行之以道，下必法之。通商之言，臣愿遵命。若泄漏而致商人不来，虽有佳参，亦何用哉！不至朝鲜之市，三国皆有益。臣之愚见，请上鉴之。若俯依愚见，请即赐谕。我之子及母与弟被童密纳要截，复囚使臣之妻。我之心可表示天地，我等弃老母而归，上不念我恶，反善养之，我等皆有闻焉。蒙上眷爱，今又使老母与弟，近上之宫，赐舍安居，皆出于上之德意，臣永矢于心勿能忘也。

●太宗攻锦州致书祖大寿

天聪五年八月，于大凌河遣人致祖大寿书曰：满洲国皇帝，致书祖大将军。襄李喇嘛、方吉纳等往来时，朕心实欲讲和。方拟遣使，乃闻尔等修筑锦州，遂以言附尔使者杜明忠寄之；书言尔等若不罢锦州城工，我即举兵以往。及我兴师，往来之使遂终。嗣获尔侦卒银住，我仍欲讲和，释而遣归；竟无回报。迨我兵至北京，谆谆致书欲图和好；尔国君臣。惟以宋朝故事为鉴，亦无一言复我。抑思尔明主非宋之苗裔，朕亦非金之子孙。彼一时，此一时也；天时人心，各有不同。尔国岂无识时势之士，乃不因时制宜，惟欲胶柱鼓瑟可乎

？天兵凶、战危。非我所顾，亦不得已而为之耳。朕今厌兵革，愿太平；故再以书往，惟将军裁之！如有意和好，可仍遣银住来，毋疑我诱而杀之也；朕杀此一人，于尔何所损，于我何所益！况朕素不食言；如尔都司王延祚，昨日出城时被我兵所获，已留而养之。

●太宗再致祖大寿书

天聪五年十月，再致书曰：满洲国皇帝，致书祖大将军。兵，凶器也；战，危事也。人岂有不欲太平而乐战征者。虽获胜，岂如与妻子在家安居乐处乎？每欲遣人讲和，奈尔明帝大臣等自视如在天上，视我如在九渊，竟无一言相报，故忿而兴师。夫两国相争，不外和战。只以和好未成，留兵守边疆；乃率大军长驱直入，不期与将军在此相遇。我实爱慕将军，天使我二人和好，故欣然遣使致书。我之所以爱慕将军者，良有以也。我生长海滨，惟知兴军用兵，而于教养人民、抚绥军士之道，诸多未谙。又不晓山川地势之险易，兴兵攻战之事，我自当之；指挥教养之事，请将军任之。愿共劳逸、同富贵，是我之意也。我已与银住言及，令其暇时，在将军口述及我二人同谋之意；将军若不信，可问银住。将军若以我言为是，望速答复。将军其独断之，幸勿听他人之言也。

●太宗遣达海劝张春

天聪五年十月，大凌河之役，生擒监军道太仆寺卿张春、都督张洪谟、副将三、参将四、游击五、都司二、备御七、千总六，共三十三人；尽获其车马、驼牛、甲冑、器械。被擒各官等见上皆跪拜，独张春不跪。上怒，欲射之。代善谏曰：此人既以死为贵，奈何杀之，以遂其志乎！当劝之降。上遣巴克什达海库尔躔以珍饌赐张春，劝曰：我上盛德宽宏，故遣我等以御饌赐汝。春曰：我死志已决，不食上之所赐。上意欲生我而食我，我亦知之。但忠臣不事二主，烈女不更二夫；此语非我所创，乃古之定理也。我为君尽忠而求死，杀之以成我志。上若将欲求生者养之、欲求死者杀之，益有令名矣。上所赐之饌，虽未食，亦犹食也。达海曰：尔不明仁者之存心；试言尔志。春曰：我崇祯皇帝聪明正直，执政大臣多奸恶，视我等不足比数。然我受命而来，岂有军已覆没、身自求生之理；我为尔擒，纵加万刃，亦任尔意。惟我心在腔子里，非尔所能夺也。又曰：尔国杀人已极，所获亦富，衣食皆足；不识天时、不爱人民，用兵已十五年，专事杀掠，岂能成事！夫四海皆一家之民，古之贤主皆养民安国，尔乃以杀掠为要务，不息兵、不养民，日事战争。天下之人，孰不畏死；从尔者杀、不从尔者亦杀；虽田野农夫，亦欲持锹镬而战矣。达海曰：我皇上非好杀掠也，以尔明国与我有七大恨，所以兴兵。昔年兵至北京，曾致和书六、七次，竟无一言相报。今我皇上犹欲议和，且孙阁老、邱巡抚现在边镇

，尔复在此；汝等皆尔君亲近大臣，可具疏言讲和之事。春曰：此事彼亦不能；我既被执，尤非当言。上必杀我，始可议和耳。达海以被擒三十三员皆留养告之。春曰：吾以为彼等皆被害矣，不意竟留而养之。春仍固求死；与之食、不食。饿至三日，上复赐食，乃食。每日三餐，上皆亲阅以赐之。

●祖大寿遣子谋降

天聪五年十一月二十五日，大凌河城内总兵祖大寿之子祖泽润，系书于矢，自城内射出，欲令石廷柱往，亲与之言。次日，副将石廷柱同巴克什达海库尔躔、觉罗龙什、参将宁完我往城南台下，遣阵获千总张卫入城。寻偕游击韩栋及从者一人至，言祖总兵欲石副将过壕，亲告以心腹语。达海曰：未奉上命，不敢擅令石副将往。韩栋曰：若不信我言，可令一人同往，即送祖总兵之子为质。未几，韩栋送祖可法至；贝勒济尔哈朗、岳托见之，俱起立。可法欲拜见，岳托曰：我等前次对垒，则为仇敌；今已讲和，则为兄弟，何以拜为！遂行抱见礼。诸贝勒正坐，祖可法、韩栋坐于右；遣石廷柱偕库尔躔、龙什、宁完我率数人至壕边。惟石廷柱过壕，与祖大寿相见。岳托问可法曰：尔等死守空城何意？可法答曰：天与尔辽东、永平兵民，若不加屠戮，则天下之民，所至皆归顺矣。因前屠戮天与之降民，是以迟疑。岳托曰：杀辽东之兵，乃太祖时事，我等不胜追悔。杀永平兵民，乃二贝勒阿敏所为；已论罪幽禁，夺其属员：此事与今上无涉。我皇上自即位以来，敦行礼义，治化日新；抚养黎民、爱惜士卒，想尔等亦闻之矣。可法答曰：上于贫困者赈给衣食，富饶者秋毫无犯，宽仁爱民之德，亦尝闻之。然我国之人见尔等先年杀戮，肝胆俱丧；今虽言养人，人犹不信，职此故也。石廷柱还，祖可法辞归。岳托曰：今既讲和，应以礼送别。遂揖可法，令乘马而去。祖大寿谓石廷柱曰：人生天地间，岂有不死之理！但为国、为家、为身，三者并重。今既不能尽忠朝廷、报效国家，我等惟惜身命，决意归顺于上。然身虽获生，妻子不能相见，生亦何益！尔等若不回兵、欲图大事，当设策攻取锦州，惟尔等图之。倘得锦州，则我等妻子亦可相见也。其大寿之子泽润自城内射出之书略曰：招练营副将泽润叩禀：前者上遣人来招降，其时难以一言遽决。盖众官恐降后见杀，是以宁死不肯归顺。我对众言，前奉上书明白晓谕，先虽杀戮，今行仁义，人皆知之。众仍不信，有何可刚、刘天禄、祖泽洪三人惑众不降。何副将谓上非成大业之人，去年得永平弃而不守。我等若降，纵不被杀、亦必回军，我等将安归乎？平义营官兵被祖泽洪所蛊惑，亦不允降。又有逃人来言：上于敌国之人，不论贫富，均皆诛戮；即顺之，亦不免一死。以此众论纷纷，至今未定。且祖总兵又以其次子在燕京为念。前石副将来时，祖总兵即欲相见，众官不从。今泽润在内调停，似有大半可成。与我同心者，副将四人，不便举名，故不书衔。上可

令石副将来，祖总兵将以心腹告之。此乃机密之事：城中人疑我者多，此书到时，望密藏，勿令阵获官员及往来传语之汉官见之。又致石廷柱书曰：前日兄来，我总兵甚欲相会；因众官议论不一，未获面晤。其持异议者，谓上得此城，必仍回兵；我等宁死城中，何为使妻子罹祸！议论纷纷，我独力不胜众口。我等降后，若上不令大军前进、退回浑阳，众人岂不谓皆为我等所误耶？兄当实以告我：上果欲成大业，我等甘心相助。兄若能设策将现在燕京之舍弟救出，足见保全吾祖氏之厚恩。请亲来与总兵言之。此书阅毕，可付之丙丁，暂勿答书，容俟面谈。上遂复遣石廷柱等往谕曰：尔等欲计取锦州，可遣大官来议。是晚，城内遣祖可法、张存仁、韩栋至，朝见，上离坐，行抱见礼；与诸贝勒礼亦如之。赐御膳，所言与告廷柱者无异。上曰：我既招降尔等，复攻锦州，恐我兵受伤，难图前进。尔等降后，锦州城或以力攻、或以计取，任尔等为之。不然，尔等坐守城中，我仍驻兵困尔等矣。二十七日，祖大寿遣其施中军至，言降志已决，上之待我，或杀或留；我降后，或逃或叛，俱当誓诸天地。我欲令细作入锦州，恐吾弟难测；倘被执，讯诘出虚实，则奈之何！或我亲率兵诈作逃走之状如何？悉惟睿裁。

●祖大寿归降誓天

是月二十八日，大凌河城内众副将、参将、游击、守备、都司皆与祖大寿同谋归降。惟何可刚不从；大寿执之，令二人掖出城外，当我诸将前杀之。何可刚颜色不变，不出一言，含笑而死。大寿遂遣副将四、游击二来誓，满洲国皇帝与诸贝勒代善、莽古尔太、阿巴太、德格类、济尔哈朗、阿济格、阿哥多尔袞、多铎、岳托等告天誓曰：明总兵祖大寿、副将刘天禄、张存仁、祖泽润、祖泽洪、祖可法、曹恭诚、韩大勳、孙定辽、裴国珍、陈邦选、李云、邓长春、刘毓英、窦承武，参将游击吴良弼、高光辉、刘士英、盛忠、祖泽远、胡宏光、祖克勇、祖邦武、施大勇、夏得胜、李一忠、刘良臣、张可范、萧永祚、韩栋、段学孔、张廉、吴奉成、方一元、涂应干、陈变武、方猷可、刘武元、杨名世等，今率大凌河城内官员兵民归降。凡此归降官员，如诈诱诛戮及得其户口之后复离其妻子、收其财帛、牲畜，天地降谴，夺我纪算。归降官兵，若怀欺挟诈或逃或叛，天地亦降谴，夺其纪算。遵守此盟，天地垂佑，寿命延长，世泽久远，安享太平。大寿等誓曰：少傅总兵祖大寿等谨具香帛，昭告于上帝神只。大寿率众筑城，遇满洲国兵围困三月，军饷已尽；不得已率众出降，倾心归上，毫无猜疑。归顺以后，官军人民家口，俱获保全。若大寿等违心背盟，天地鉴之！殃及其身，死于刀箭之下。倘上

●甯完我范文程马国柱奏议证明

天聪六年六月，甯完我、范文程、马国柱疏奏曰：昨奉上谕，命臣等筹画

征明之事。臣等至愚，谨就管见所及，为我皇上陈之。近沙河堡官员查发逃去人民，是犹所谓疾在首而暂救其首之意也。曩者察哈尔之兵，彼尚不敢少抗，岂敢抗我耶！今彼不敢少违上命，皇上即以彼为顺，有不欲加兵之意；是诚动与义合而具大有为之志也。但我军情，无大无小，皆以汉人为奇货，有必欲深入之意不能阻也。如欲深入，自当预为筹画，谋定后行；少有疏忽，俟临期为之难矣。一入则遇汉人则已，否则近边庄村，地瘠民穷，徒疲马匹，我军毫无裨益。着徒手而归，更与蒙古无异，而名与利两失矣。是以果欲深入，惟当直抵北京，讯其和战；以此为断；并毁山海关水门以壮军威，以示无敌于天下。又进兵雁门关，敌无援救。是路民富物丰，可使我军得以温饱。诚恐威名不振，无端岂可进兵耶！今有二计：一为明计，一为暗计。所谓明计者，当谕沿路城郭人民，明言察哈尔汗远遁，部民尽为我有；因路远徒步难行，特来与尔主讲和，假尔马匹驴骡，令我新附人民骑用。一俟和成，马匹驴骡仍当照数偿补。或异日与师，蒙天眷佑，以版图付我；凡被扰之民，当酌免赋税，以伸我眷爱之意。此一计也。所谓暗计者，先致书于近边各官，令彼转为讲和，限以日期；彼朝意见纷歧，势必挠阻，边将莫敢擅专，惟

●沈巡抚约盟讲和

天聪六年六月，明宣府沈巡抚、董总兵身任讲和，与我国约盟；由金都司、黄都司及二州官与我国阿什达尔汉、雅奇、龙什、魏寨桑等，刑白马乌牛，誓告天地。誓曰：今大明国与满洲国，誓天地，敦和好。若大明国先行渝盟，则天地谴责，国破身亡。若满洲国先行渝盟，则天地谴责，国破身亡。若两国敬遵誓告天地之言，永守和好，则天地眷佑，世世子孙，安享太平。燔书盟毕，明以和好礼成，齎黄金五十两、白金五百两、蟒缎五百疋、毛青布一千疋来献。

●三生员请勿议和

天聪六年八月，召王文奎、孙应时、江云三生员入宫，赐饌，问征明与议和孰是？王文奎疏曰：和议或否，非遣使重商不可。何则？明人以宋朝故事为鉴，全国讳言和议。皇上以好生之德，不忍涂炭明国人民，待时而动，明反欺诱于我。匪区边界小区，其盟誓无足据。然则和议不成，岂明帝之幸乎？已承天默示，明国民穷财困，地方紊乱，毛刘为盗，行人绝迹。又兼去岁大凌河被袭，其人民肝胆俱丧；我以一矢加之，有谁抵御！值此逼迫之际！岂可议和！和议成，两国固少有利益。我开拓疆土，用贤善民，远者招徕，近者抚恤。彼之人民，疲于主命，徭役无暇。我国休养生息，彼国劳苦怠惰。辽东人民，如汉高祖之重出，谁知有楚。若以军士疾病，踌躇不决，失其时矣。欲和，则决意为之。和议之事，非一言所能尽。不和，则决意进征。征战之事，一

言可以蔽也；皇上率神武之军，中原紊乱，长驱直入，则黄河以北，非明国所有矣。乞熟思焉！孙应时疏曰：我两国和议之事，以臣私见，明国之君恃其土地辽阔、财物丰富、纪律严明，必骄傲不和；其在下之臣工，亦畏言和之一字，轻易不语。向者，我皇上大军抵边界时，其执政大臣未遑整备一切，伪言欲和以误我军。不知虽欲和好，彼若微有渝盟之处，我必不从；我若少有渝盟之处，彼亦不可。故和好之事，不易成也。夫议和虽似两国均有利益，实则贻患无穷，仇我更甚，断无两国共立之理。我国马匹肥壮、军械修备，可进而不可退；此外别无良策。请皇上睿虑焉！江云疏曰：昔金主人汴梁，执二帝；兵力强盛，势如破竹，莫有当之者。然犹不能扫清大乱于一时，遂尔退归；非心不愿，力不足也。揆厥本原，由一统之谋未尝议定耳。皇上大兵抵大同时，察哈尔闻之，未见我兵而遁；克取大同，犹如反掌。足见皇上之神武，不事教伐，宣布仁信，愈于兵力战攻；此正预定一统之大略也。讲和之事，遽决为难。今皇上与明国和好，欲如兄弟相称，明必不从。仍如先日封为龙虎将军，皇上亦必不允；若欲封一王位，彼安知皇上之必从，且又安知明之必封！纵知明欲封，又安知三公九卿之悉从。三公九卿即从，后亦难载之史册。臣故思讲和之难，十居甚七。若果两国讲和，安守天时，此乃明国之大幸也。今皇上姑遣使往明，以和议试之。明若不讥天时，怠忽和事，则我兵入境攻取，亦为有名。明国官民，亦无复有识我之非者。今皇上欲与明和，且前且却者，疑之故耳。夫我兵战则必胜、攻则必克，可以纵横于天下。明欲和则与之和，否则是天以天下与皇上也。宜速布信义，任用贤人；整兵而入，天下指日可定，又何必专言和好乎！

●太宗致陈杜明书

崇德元年九月，大清国宽温仁圣皇帝，致书大将军陈杜明曰：尔能识天时，并念尔之之墓庐舍，欲与我合谋以图明国，同享富贵，故遣杨成孝、邓德前来，朕不胜忻喜！将军诚能与朕合谋，共图进取；一旦大业告成，则尔富贵自不待言。前孔有德、耿仲明以山东率众来归，朕有如鱼得水之乐，封孔有德为恭顺王、耿仲明为怀顺王；后尚可喜率广路岛、长山岛、石城岛三处之兵来降，朕亦喜出望外，遂封为智顺王。今将军上识天时，且知明祚已终；若即来归，则将军之功不在三王之下。或归我合力伐明、或在彼作为内应，二者之中，请决其一，从速答复。若以书仍遣来人携回，诚恐大事泄漏。故遣饶余贝勒在渡口以木作筏，持书前往。

●再致陈杜明书

大清国宽温仁圣皇帝，谕陈大将军：尔使杨成孝、邓德来告，自言原系辽东之人，念祖宗村落来归。虽不知言之真伪，以尔既言之，我即以书报之；足

见我待人无二心也。如再迟疑，则非明智之人矣，吾岂有期尔恶言之理乎！今大明道衰，内外官僚欺诈为先，文臣又竞尚奸恶掩君耳目，故兵败城失，地方糜烂，人民流难，死亡相继。自我兴兵以来，尔国伤亡官兵，非我杀之，亦非汝忍杀之；实误国之臣杀之耳。贪官祇知利禄，得保全几人！其愚果何如耶！将军深谋远虑，若及时来降，功与孔、耿、尚三王无异也。古辽、金、元相继取汉，亦自有故；将军亦知之耶？将军昔观三国之往事，天正扶助于我，尚有不能成大业之理乎？今观汝国，外臣则奸伪欺饰，内臣则互相倾轧；此皆汝国致危之故也，将军能恢复而挽救之乎？其深计之！

●崔应时上书请进兵

崇德元年十月，和硕睿亲王、和硕豫亲王统兵征明，驻营锦州。有崔应时者，在城内与其党羽五十人作书遣胡有升持献于和硕豫亲王。书云：佛言朱氏之统业将终，故遣其主下界，舍乱反正。今大金之后天聪皇帝出师而御世，是为英明皇帝。安天下之民，东四部金兵从之，北察哈尔亦从之，世人不可轻视。盖天之遣新替旧，复定天下、改举时世，固有在也。朱氏统业之终系于天。天聪皇帝立后，诸神佛下界扶助天聪皇帝即皇帝位；且玉玺乃天所畀，天与之也。明帝不幸失于蒙古人之手，今已五百年，应归天聪皇帝。迨见弥勒佛后贤人出现，暗中扶助。慎勿轻言天下十三省皆有贤士，观音菩萨助帝即位。前佛现山西北方，欲见金裔，每日号哭。山西平阳府之十河王特遣四人至辽东，请天聪为皇帝，至令未归；见真主，欲告以故。山西平阳府人，侯皇帝至，收抚黎民，但能率兵三、四千，各处来归附矣。将随上至北京，即皇帝位。南省湖广、四川、浙江、福建、广东、广西，皆赖山西平阳府有此人暗中往来，融洽内外，扶助天聪即皇帝位，扶一君、不扶二君。见书请即发金兵，多则一万，少则五千。有关圣显灵，指示汝于山西地方得一贤人前往燕京，扶助皇帝即位。设其不至，则汝之为帝不过三、四月之久。至而见汝为金尔，倏忽之间，复建中原，天下人民，齐来归顺。一世帝王，汝自为之，天下人不知也。山西地方有一名士，梦中得见汝为金裔；惟路途遥远，不易趋至。今天下大乱，汝当必克燕京；四面八方，齐来扶汝为帝。观音菩萨云内显圣，高呼天聪，将我用玉玺授之于汝。汝尚不觉，崇祯柄尽业终，汝当出而御世。天使察哈尔送玉玺于汝，观音菩萨、弥勒菩萨与诸神佛皆相默佑，赐以掌天之玉玺，而以数万兵得进北京者，不可以为易也；乃观世音菩萨使汝大军入边，汝何由而知也。二千五百大运以终，汝之大军克北京后，应为天下之主非细也云云。

●太宗征明祭太庙

崇德元年十一月，上以征明克捷，遣官祭告太庙及福陵。祭文曰：继位孝子特遣大臣恭代，祭告承天广运圣德神功军肇纪立极仁孝武皇帝神位前，仰仗

父皇神威，遣多罗武英郡王率多罗饶余贝勒阿巴泰、超等、公扬古里、八固山额真等往征明国，直入长城，守护明国历代帝王陵寝，克昌平州及大小州县十二城。燕京附近地方，均行攻破。大小五十八战，生擒明总兵巢丕昌等，俘获十八万：此皆父王之宿志。故遣官告祭，仍祈默佑。

●敕封孔有德之母

崇德元年十一月，奉天承运宽温仁圣皇帝谕曰：自古圣王以孝治天下，册封功臣，必及其亲，使之尊荣。查恭顺王之母张氏，克尽母仪，备有四德，教养其子，辅助国家；故封其子为恭顺王。今其子已贵，封其母为夫人；务勤加训诲，俾尔子尽忠国家，常享富贵。勿违朕谕！

●敕封孔有德之妻

奉天承运宽温仁圣皇帝谕曰：朕闻易经有云：夫妇乃人伦之始。昔春秋时，以封内为重。查恭顺王孔有德之妻白氏，幼受母训，娴习坤道，扶助其夫，显亲扬名；因归附于朕，曾封尔夫为恭顺王。今推恩，复封尔为恭顺王之夫人；务勤加奋勉，助夫尽忠，共享富贵。勿违朕谕！

●敕封耿仲明之妻

谕同前；中曰：查怀顺王耿仲明之妻李氏，封为怀顺王之夫人云云。

●敕封尚可喜之妻

谕同前；中曰：查智顺王尚可喜之妻刘氏，封为智顺王之夫人云云。

●林跋

我朝发祥漠北，入关以后，世祖以深仁厚泽洽于民心，至今举踵思慕。臣纾以犬马余年，八谒崇陵，岂惟顾恋国恩，亦我列祖列宗亲学重士、沦浹人之肌骨尔。向者清史馆既立，总裁赵尔巽亦叙名及纾，后寝其议。臣纾家贫无书，复不能制为私史，以阐扬先皇帝之圣德；昼夜隐痛，但为纪哀之诗，抒其黍离之悲而已。属者前进士臣金梁在陪京恭检旧档，得太祖、太宗创业时文件，较宋臣司马光涑水纪闻为详；其赐明臣毛文龙、袁崇焕数书，东华录亦未全录。梁乃恭缮成帙，臣纾敬读数过，悲感无尽。谨跋数言，归诸金梁；梁方撰陪京通志也。举人臣林纾谨跋